**关于CY4-3-D11-03地块公示**

根据《土壤污染防治法》、国家《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污染地块土壤环境管理办法(试行)》(环境保护部令第42号)等文件规定, 南昌市土地储备中心委托南昌市华测检测认证有限公司(第三方调查机构名称)对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CY4-3-D11-03地块进行第一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编制调查报告,现将有关信息进行如下公开: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名称: CY4-3-D11-03地块第一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二)项目地址:位于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兰宫路以西、丁家洲街以南、沿江南大道以东、永富路以北，地块中心点坐标为E115°50'26.86"，N28°37'18.58"。

(三)项目情况:本地块2002年~2012年主要作为农田使用，部分区域建有房屋，2012年~2016年逐渐被平整为空地，2016年~2021年为空闲地。现根据《南昌市朝阳新城控制性详细规划（修改）》可以确定CY4-3-D11-03地块规划已变更为商务金融用地、二类城镇住宅用地。

二、调查方案

本次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的阶段为:第一阶段,收集场地历史和现状相关资料,对相关人员进行访谈,了解可能存在的污染种类、污染途径、污染区域,再经过现场踏勘进行污染识别(根据收集的资料和人员访谈初步判断污染区域并进行现场走访和踏勘)。为进一步保证调查结果,排除不确定因素,本次调查增加了现场快检设备监测。在本地块内布设9个现场快速检测点位。

三、调查结论

南昌市华测检测认证有限公司通过场地信息收集、场地历史情况调查、现场踏勘、人员访谈、编制调查报告,已于2023年3月31日通过专家评审。

初步调查总体结论:

本地块当前和历史上不存在潜在的污染源；本地块现场快速检测的土壤污染物未超过《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DB36/1282-2020)第一类用地筛选值。周边区域对本地块的影响较小，地块的环境状况可接受,第一阶本地块段调查可结束,不需要进行第二阶段调查。

综合分析结果可知,在规划用地的利用方式下,对人体健康的风险可以忽略,本次调查地块不属于污染地块,可以进行后续开发利用。

通讯地址:西湖区云天路566号

联系电话:0791-8656\*\*\*\*

邮 箱:3532421353@qq.com

南昌市西湖生态环境局

2023年4月12日